

淄博实验中学 2022 年招生信息

一、招生范围

我校面向全张店招生（含高新区、经开区）。

二、招生计划

2022 年招生总计划 1695 人。其中，中美合作办学 90 人。

三、招生程序

1、志愿填报时间

7 月 1 日，特长生进行网上志愿填报。7 月 5 日-6 日，普通考生进行网上志愿填报。7 月 13 日，未被录取考生进行征集志愿填报。

2、志愿填报方式

志愿填报采取网上填报的方式，由考生本人登录淄博市中考招生管理网（<http://zkzs.zbedu.net/>）考生志愿填报，点击链接至“淄博市中考一站式信息服务平台”，根据个人意愿，按照报考条件和志愿填报告知书要求填报志愿。志愿填报截止后，任何人不得随意改动。

3、志愿设置

特长生设置 1 个志愿，按照报考条件和考试成绩选择 1 所招生学校填报志愿。普通考生志愿设置两类，第一类“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设置 1 个志愿，第二类高中阶段类，其中，普通高中类志愿设置 1 个指标生志愿和 3 个非指标生志愿（为平行志愿）；初中后职业教育类（不含“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学校设置 2 个平行志愿（每所志愿学校选报专业设置 2 个平行志愿）。

4、志愿录取顺序

第一批次进行特长生志愿的录取。被招生学校录取的特长生，将不再参加后续其他志愿填报和录取。

第二批次进行普通考生志愿录取。录取时按照“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志愿、普通高中指标生志愿、普通高中非指标生志愿、初中后职业教育类志愿（不含“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录取，考生一经被录取即不再参与后面其他志愿学校的录取。

特别提醒：首次志愿填报被录取的考生一律不再参与征集志愿填报。

第三批次进行征集志愿的录取，录取顺序同第二批次。

5、志愿填报风险提示

志愿填报是考生的权利，履行志愿录取结果也是考生及家长的义务和责任。在填报志愿过程中，请务必注意以下事项：

1. 志愿填报切忌盲目攀高。考生一定要理性选择志愿学校，普通高中指标生志愿不要盲目攀高，非指标生 3 个平行志愿要拉开档次且有兜底学校，避免因盲目攀高而事与愿违，甚至出现高分落榜现象。由于个人志愿填报盲目攀高出现的高分落榜，责任由考生和家长自行承担。普通考生出现未被任何学校录取落榜的情况，只能再参加征集志愿填报录取。

2. 志愿学校切记慎重选择。中考志愿录取是按照特长生志愿、“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志愿、普通高中指标生志愿、普通高中非指标生志愿、初中后职业教育类志愿（不含“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录取的，考生一经被录取即不再参与后面其他志愿学校的录取。例如，普通考生志愿填报，无“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意向的考生，请不要填报该志愿，否则，被该志愿录取后将不再参与普通高中志愿的录取。普通高中非指标生 3 个平行志愿中，无意向的学校请不要填报，否则，被录取后将不再参与初中后职业教育类志愿录取（不含“3+4”对口贯通培养高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初中后职业教育类志愿录取（不含“3+4”对口贯通培养高

职本科和高等师范教育类) 2 个平行志愿中, 无意向的学校请不要填报, 否则, 被录取后将不再参与征集志愿录取。总之, 没有意向的学校就不要出现在志愿表中, 按照考生填报的志愿表一经被录取, 考生就要遵从录取结果。

3.任何承诺分数线均不可信。中考招生录取各学校的非指标生录取分数线只有录取结束之后才会产生, 即该校非指标生录取分数最低的考生分数即为该校的非指标生录取分数线, 所以任何在志愿填报前承诺的录取分数都是不准确的, 也是无效的。考生和家长不要轻信任何招生学校或个人的录取分数线承诺, 因考生和家长轻信录取分数线承诺而造成的志愿填报失误, 后果由考生及家长本人负责。擅自承诺分数线或承诺一定能被录取是严重违反招生纪律的行为, 欢迎广大考生和家长坚决抵制并积极举报这种行为。

4.普高职教选择要理性。从 2022 年起, 山东省开始实施“职教高考”制度, 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自 2019 级起) 不能再报考职教高考统一考试, 职教高考统一考试报考人员为中职应届毕业生和社会人员。请考生及家长充分了解新高考改革政策, 充分考虑自身学习能力能否达到普通高中学习能力要求和未来升学发展, 结合学生发展实际情况, 做好普通高中志愿与初中后职业教育类志愿的选择。

5.志愿填报操作要细致。志愿填报必须由考生本人进行操作, 不得由他人代替。因考生本人泄露密码或由他人代为操作而造成的后果, 由考生本人负责。每次志愿填报均截止到最后一天 17:00, 请各位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志愿填报, 过期不再受理。志愿填报截止前, 志愿信息允许修改, 服务器端只保存最后一次修改的志愿信息, 请慎重考虑后再填报志愿, 尽量不要修改。考生志愿选择完成后, 一定要点击最下方的“提交志愿信息”按钮进行保存。再通过左侧导航栏中的“我的志愿表”, 查看存储在服务器上的志愿信息, 再次核对所报志愿。

四、招生条件

1 指标生计划录取。指标生计划以初中学校为单位进行, 由计算机对每个初中学校提档线以上符合录取基本条件的考生按照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至少 5B3C、5B3C 以下分成两个批次, 分别按考试科目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然后, 根据考生指标生志愿首先从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至少 5B3C 的考生中, 按考试科目原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指标生计划。若有空余计划时, 再从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 5B3C 以下的考生中, 按照考试科目原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直至录满计划。各初中学校分配指标录取分数线差距控制在 40 分以内, 未完成的指标生计划转为非指标生计划使用。

2 非指标生计划录取。非指标生计划以区县为单位进行, 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 实行平行志愿录取办法。指标生录取工作结束后, 由计算机对本区县内提档线以上所有剩余的符合录取基本条件的考生按照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至少 5B3C、5B3C 以下分成两个批次, 分别按考试科目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首先, 从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至少 5B3C 的考生中, 按照考试科目原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检索每个考生所填报非指标生志愿的一、二、三志愿, 只要被检索的 3 所学校中一经出现符合条件的学校, 即被该学校录取。若有空余计划, 再从会考科目和综合素质评价等级 5B3C 以下的考生中, 按照考试科目原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检索每个考生所填报非指标生志愿的一、二、三志愿, 只要被检索的 3 所学校中一经出现符合条件的学校, 即被该学校录取, 直至录满招生计划。

五、咨询电话

0533-2831503

六、救济途径

淄博市张店区张周路 11 号, 淄博实验中学, 邮编: 255090